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国资监管

政务公开

国资数据

互动交流

在线服务

热点专题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策 > 发布 > 正文

## 关于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指导意见

文章来源：法规局 发布时间：2021-08-12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国资发法规〔2011〕165号

#### 关于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指导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资委，各中央企业：

“十二五”是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和制度、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落实“国资监管上新水平、国企发展上新台阶”的“两新目标”要求，现就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提出以下意见。

##### 一、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一）充分认识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重要意义。八年多来，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级国资委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开拓创新，国有资产监管明显加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深入推进，国有经济活力和效率大幅提升。然而，目前各地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进展还不平衡，国资委系统还不同程度地存在履职能力不强、沟通协调不畅的问题，各级国资委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还需要进一步争取全社会的关心和支持。按照“十二五”时期“两新目标”要求，进一步更新理念、改进作风，在国资委系统构建整合协调、开放合作的国资监管大格局，既是大力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重要措施，又是加快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和制度的内在要求，对于更好地营造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良好环境，做强做优国有企业，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总体要求。各级国资委要在本级党委、政府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突出更新理念、改进作风的重点，大力培育合心合作合力的国有资产监管和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工作文化，加快健全联合融合整合的工作系统，不断完善指导监管有效、相互支持有力、沟通协调顺畅、共同发展有序的工作机制，努力推动“国资监管上新水平，国企发展上新台阶”。

##### 二、努力培育国资系统工作文化

（三）强化系统融合，积极培育国有资产监管共同的价值理念。各级国资委承担着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共同责任，国资委和国有企业肩负着发展壮大国有经济、实现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共同使命。

国资委系统要进一步密切工作联系，加强交流互动，统筹监管资源，积极培育上下一心、整体联动、协调合作的系统文化。

（四）坚持开放包容，不断凝聚国有资产监管工作合力。企业国有资产是全体人民的共同财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人人有责，国有资产监管和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离不开各地方、各部门和全社会的支持。各级国资委要在本级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以更加开放的工作姿态，重视联合有关部门，紧紧依靠社会各方面力量，大力加强系统内外的工作联合、资源整合和感情融合，努力争取各方支持，形成合力。

（五）优化资源配置，大力拓宽国有资产监管工作视野。各地国资委要在坚持分级代表的前提下，以更加广阔的工作视野，统筹考虑本地区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和中央企业、其他省市在本地区的国有资产，努力拓宽资源配置的领域和空间。鼓励非公有制经

济参与国有企业改制重组，加快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要集中力量办大事，更好地发挥国有经济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

### 三、加快完善国资系统工作体系

（六）健全国有资产监管组织体系。建立机构健全、定位准确、职责统一的国有资产监管组织体系，是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组织基础。要按照“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原则，继续坚持国资委作为本级政府直属特设机构的性质，保持机构稳定，指导地市级国资委防止机构设置上的行政化倾向，明确县级国有资产监管责任主体。要按照“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的原则，积极落实国资委根据授权承担的出资人三项主要职责，同时坚持出资人职责与面上监管职责的有机结合。

（七）完善国有资产监管法规制度体系。健全规则完善、上下统一、执行有力的国有资产监管法规体系，是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制度保障。各地国资委要以《企业国有资产法》为龙头，以《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为基础，在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国家出资企业制度和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制度三大制度框架下，健全完善本地区具体规章制度，形成国有资产监管的完整制度体系。要切实加大国有资产监管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执行力度，强化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确保国资委系统各项制度全面落实到位。

（八）推动经营性国有资产的集中统一监管。继续推动经营性国有资产的集中统一监管，是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重要内容。各地国资委要适应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和制度的需要，积极争取当地党委和政府的支持，以提高国有资产监管效率为目标，进一步拓宽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监管范围。对暂时不具备纳入统一监管条件的地方国有企业，可以通过由国资委委托行业部门具体监管等方式，实现监管政策的统一，理顺出资关系。要通过推动集中统一监管，加快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上的企业重组和资源整合，着力培育一批优势企业或者国内领先企业，具备条件的要努力培育成为世界一流企业。

（九）不断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各级国资委专业化、规范化和系统化的监管能力和水平，是在国资委系统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的重要抓手。要深入把握科学发展规律、国有资产监管规律、企业发展规律和经济运行规律，进一步创新完善监管方式，共同探索解决出资人监管涉及的共性问题，不断提升国有资产监管工作的专业化水平。要继续加强法治机构建设，依法规范出资人行权履责的各项活动，重视合规性审查，强化监督机制，防范法律风险，全面提高国有资产监管工作的规范化水平。要充分发挥系统合力，确保国有资产监管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相互支持、整体推进，加快提升国有资产监管工作的系统化水平。

### 四、建立健全国资系统工作机制

（十）完善向本级政府报告工作机制。各级国资委要准确把握直属特设机构定位，对本级政府负责，向本级政府报告。对依法须经本级政府批准决定的重大事项，要及时报请本级政府批准决定。要定期向本级政府报告有关国有资产总量、结构、变动、收益等汇总分析情况以及国有企业监督检查和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等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情况，自觉接受本级政府的监督和考核。要围绕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国有经济改革发展状况，主动报告本地区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改革完善和国有资产监管工作遇到的问题和建议，争取本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和支持。

（十一）完善与有关部门联动协作和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各级国资委要在法定职责范围内，进一步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3751](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3751)

